证券代码：920167　　证券简称：同享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1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bse.cn/）披露的《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3）。

2026 年 11 月 24 日，公司收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郑欢成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欢成工作调整，中审众环现委派孙志明接替郑欢成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孙志明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孙志明，2018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 5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；长期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，先后为多家大中型企业提供审计及专项服务，具备丰富的执业经验与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孙志明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孙志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审众环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